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中山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文件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山通联〔2019〕4号

关于开展通信设施工程技术与验收备案规定的 培训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通信设施建设与保护规定》（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56号）及我市通信设施建设与验收备案等相关规定，中山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合将开展通信设施工程技术与验收备案规定的培训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各房地产开发企业、施工图审查机构、建筑工程设计企业、通信工程设计企业、通信工程施工企业、通信工程监理企业等有关单位。

二、培训时间

10月25日（星期五）9:30至12:00（9点开始签到）。

三、培训地点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大会堂。

四、培训内容

1、《广东省通信设施建设与保护规定》（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 256 号）、《关于实施光纤到户、室内分布系统、移动基站等通信设施工程验收备案的通知》（中山通联[2019]2 号）、关于印发《中山市通信设施工程建设技术指南（试行）》的通知（中山通联[2019]3 号）等政策文件解读。

2、通信设施工程建设技术培训及现场提问、答疑等。

五、其他事项

因停车位有限，请各参会人员尽量选择公共交通或拼车前往。

各单位请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前将参加培训的回执（电子版）发送到中山通建办邮箱 zstjb@gdca.gov.cn

中山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联系人：蓝尚刚、李海欢，联系电话：0760-23770103、18689391988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胡柏延，联系电话：0766-88337746

附件：培训回执



中山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 10 月 21 日

中山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9 年 10 月 21 日印发

附件

通信设施工程技术与验收备案规定培训回执

填报单位名称：

中山地区负责人：

联系电话：

参会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注：请将此回执于 10 月 23 日前发电子邮件至 zstjb@gdca.gov.cn